**臺北市私立再興中學109學年度圖書館學生志工服務辦法**

一、目的：

(一) 鼓勵學生以實際行動參與學校內服務，培養服務他人的美德。

(二) 落實圖書館利用教育及協助圖書館相關活動，以提升圖書館服務品質。

二、招募對象及人數：

(一) **國九、高一二共10名，每天以不超過2名為原則**。

(二) 由學生自行報名經學校圖書館遴選，遴選標準為對圖書館工作有興趣且熱心服務者，**報名人數超過時以高年級優先**。

(三) 招募完成後，由圖書館對圖書志工進行重點培訓。

三、服務期限：至少需服務一學期。

四、**服務時段：週一至週五下午5：00－6：00**

五、服務工作項目：

 (一) 協助圖書/期刊上架、排架、整理等。 (二) 圖書加工，含蓋館章、貼書標、貼條碼、書標撤換。

 (三) 協助指導同學圖書資料查詢。
 (四) 協助推廣活動實施。
 (五) 其他圖書館交辦之任務。

六、志工工作守則：

 (一) 須參加本館『志工訓練』之講習。

 (二) 志工服務時，應穿著志工背心，並注意服裝儀容整齊、與讀者接觸時要注意禮貌及態度。

 (三) 依照排定之時間及工作項目，準時到館服務，**無法出勤應事先請假**。

 (四) 遵照館員指導，服務時間內如有任何館務狀況，立即通知館員以利處理。

 (五) 愛護館內各項設備及圖書；對個人資料應尊重及保密。

 (六) 不得藉執行業務之便，有圖利自己及他人之行為，一經查獲，除取消其職務外，並依情節輕重依校規議處。

 (七) **無故缺席2次及工作不認真之同學得隨時取消志工資格，由候補同學遞補**。

七、獎勵及考評：

 志工屬無給職之榮譽工作，為鼓勵其熱心奉獻，給予以下之獎勵；

 (一) 服務時間可扺公共服務時數。

 (二) 借閱書籍數量最多增加至5冊。

 (三) 學期考評服務優良者，期末給予獎勵(嘉獎)，考評指標如下：

1.值勤時間準時及全勤。

2.工作態度：熱心服務、工作認真及準確。

3.值勤服裝儀容整齊。

4.工作倫理：愛護公物、尊重讀者隱私、遵守圖書館規定。

八、本辦法陳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